

115 年度高風險產業本質安全提升計畫 化學品安全教育訓練簡章 【大園場】

一、課程簡介：

為提升製造業從業人員化學品安全知識及危害預防能力，防範職業災害，辦理「化學品安全教育訓練」。課程涵蓋化學品危害辨識、安全管控措施、個人防護設備（PPE）及緊急應變等重點內容，協助學員掌握化學品安全管理實務。

本課程結合法規要求與實務案例，透過現場常見缺失及改善對策之解析，強化學員危害辨識、風險預防及異常應變能力，落實化學品安全管理，降低作業風險，共同建構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

二、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承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協辦單位： 經濟部大園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三、參加對象：

事業單位負責人、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現場主管、機械設備操作人員及其他相關從業人員。

四、聯絡方式：

(一) 經濟部大園產業園區服務中心 蘇組員

電話：03-3854968 #6792

Email：prsu@bip.gov.tw

(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阮滋霈管理師

電話：03-4224090 #10

Email：lisa.tzupei@mail.isha.org.tw

五、課程資訊

(一) 課程報名：

課程名稱與簡介		講師資訊
課程簡介： 本課程著重於製造業工廠化學品安全，介紹化學品危害、安全措施、個人防護設備及緊急應變措施等，提升員工化學品安全知識。		講師：林虹儀 現職：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安全與環保技術發展總處台北技術服務處處長
日期	115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至 5 時	報名 QR Code 
地點	經濟部大園產業園區服務中心_1 樓多功能會議室(桃園市大園區內海里民生路 101 號)	
報名連結	https://pse.is/9fvwpa	

(二) 議程：

時間	議程
13:30-14:00	報到
14:00-14:20	職安署最新修法重點說明
14:20-14:30	休息
14:30-15:10	化學品危害辨識
15:10-15:20	休息
15:20-16:00	安全措施及個人防護設備
16:10-16:20	休息
16:20-17:00	緊急應變實務
賦歸	

(三) 課程注意事項：

1. 名額限制：為維持課程品質，將依場地容量限制開放報名人數，請儘早完成報名；如報名人數達上限，系統將提前截止受理。
2. 報名成功後如因故無法參加，請於課程辦理日前通知執行單位，以利安排候補學員遞補。
3. 學員全程參與課程後，得依規定認列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時數 3 小時；相關時數於課後 30 日後，始於「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暨電腦測驗資訊網」查詢，實際登錄結果仍以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最終審認結果為準。
4. 為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時數登錄作業，報名時請務必確認所填個人資料正確無誤，並依主辦單位規定完整填寫；如因資料填寫錯誤、不完整、無法辨識或未依規定提供，致無法完成時數登錄者，將由學員自行負責，恕不受理課程結束後之補登、更正或補件申請。
5. 為維護課程品質及學習權益，請參訓學員準時報到並全程參與課程。
6. 本課程如遇天災、疫情、講師臨時異動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主辦單位保有延期、調整課程內容、講師、時間、地點或取消課程之權利，並另行通知相關資訊。
7. 報名本課程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課程報名、學員管理、時數登錄、成果統計及相關行政作業使用。

六、交通方式：

(一) 自行開車：

1. 國道二號(機場支線)：由大園交流道下，接台 15 線(中正東路)往大園方向行駛，續行民生路即可抵達。
2. 西濱快速公路(台 61 線)：由大園交流道下，接台 15 線(中正東路)往大園方向，轉入民生路即可抵達。

(二) 搭乘大眾運輸：

1. 桃園機場捷運：搭乘桃園機場捷運至 A15 大園站下車，轉乘桃園客運 5015 至「大園中正東路」站，下車後步行或轉乘計程車即可抵達服務中心。
2. 國道客運：搭乘 1961 (台北—桃園機場—大園) 國道客運至大園地區，再轉乘計程車或市區公車前往服務中心。
3. 大園區免費公車(樂活巴士)：搭乘至大園區公所站，再轉乘計程車或步行前往。

七、其他注意事項：

- (一) 主辦單位保有報名資格審核、課程內容調整及參訓名單安排之權利。
- (二) 本課程由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全額補助辦理，並提供課程講義、餐點及茶水。
- (三) 課程期間請將手機調整為靜音或震動模式，以維護課程進行秩序。
- (四) 會場內禁止吸菸、嚼食檳榔及飲酒，並請共同維護場地整潔。
- (五) 會場備有飲水設備，現場不提供一次性紙杯，請學員自備環保杯。
- (六) 主辦單位得於課程期間進行活動紀錄拍攝，相關照片及影像將作為計畫成果紀錄、教育宣導及成果報告使用。
- (七) 課程結束前將辦理課程滿意度調查，敬請學員協助填寫，以作為後續課程規劃及品質提升之參考。
- (八) 不提供停車費補助及交通接駁服務，請學員自行規劃交通方式。
- (九) 為響應節能減碳及環保政策，請優先搭乘大眾運輸工具或共乘前往會場。